

##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签字页】

**董事签署：**

陈智松 \_\_\_\_\_

吴仲毅 \_\_\_\_\_

卢荣富 \_\_\_\_\_

周继伟 \_\_\_\_\_

张联昌 \_\_\_\_\_

张军力 \_\_\_\_\_

何旭晖 \_\_\_\_\_

杨 槐 \_\_\_\_\_

魏志华 \_\_\_\_\_

**监事签署：**

艾志敏 \_\_\_\_\_

赖志豪 \_\_\_\_\_

王伟廷 \_\_\_\_\_

**高级管理人员签署：**

张惠荣 \_\_\_\_\_

于建兵 \_\_\_\_\_

年 月 日